

证券代码：839484

证券简称：联合同创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市联合同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李春光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原董事姜阳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少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李春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李春光先生，197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职于 TCL 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 10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职于 TCL 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06 年 7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职于深圳市联合同创科技有限公司；2012 年 6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职于惠州市友联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8 年 5 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联合同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无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任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联合合同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联合合同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